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MPHONY

SYMPHONY HOLDINGS LTD.

新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23)

順延主要交易
涉及
購買位於中國瀋陽的地塊
透過向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之進一步出資撥付

本公司十二月收購事項的交易將順延完成。本公司將於適當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刊發之公告。
(「該公告」)。

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成交確認書簽定時，十二月收購事項將於瀋陽建新交付地價餘額，即壹億肆仟壹佰玖拾肆萬參仟捌佰元人民幣(RMB141,943,800)後完成。根據該公告，該收購事項將於成交確認書的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完成，期間瀋陽建新擬取得鉑富和瀋陽通鼎，分別持有該公司股份88%和12%股東財政上的支持完成收購。

在地價匯入土地交易中心前的準備工作中，瀋陽建新需要增加該公司註冊資本額，由壹仟零柒拾萬美元(USD10,700,000)增加至肆仟貳佰伍拾萬美元

(USD42,500,000),是次增加註冊資本額需要政府相關部門的批准。瀋陽建新尚未取得該項批准。

雖然無法準確地預測時間，本公司相信瀋陽建新將需要大約三個月時間取得政府相關部門有關增加該公司註冊資本額的批准並安排其他成交上的配合工作。

本公司十二月的收購事項將順延並於適當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庭川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庭川先生 (主席)
施新新先生 (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張聰淵先生 (副主席)
詹陸銘先生
陳芳美女士
何挺博士

非執行董事：

李義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家成先生
馮雷明先生
何成澤先生
黃勝藍先生

* 僅供識別